

##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人丽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在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876号CEO办公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

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聘任徐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1）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剩余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总股本将从 401,885,000 股减少至 400,458,500 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公允反映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存货、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合计 83,400,311.50 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人民币 13,007.66 元，其他应收款计提人民币 3,346,061.58 元，存货跌价损失计提人民币 80,041,242.26 元。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社交媒体渠道建设和运营项目的募集资金。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的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再授权人士在原有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之间行使存放额度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此次新设募集资金专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户不变。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00；会议地点为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 872 号 4 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